

长春昆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补发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的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由于公司相关工作人员疏忽，未能及时审议和披露违规对外担保事项，在主办券商督导下，补发相关公告：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长春昆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5）。

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，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准确、及时和完整。对于本次补充披露信息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春昆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8月8日